

2025 年度
烟台市民政局本级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贯彻执行民政事业发展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划，负责起草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全市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拟定基金会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承担市社会组织党委的日常工作。

（三）拟订全市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指导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

（四）拟订全市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和地名管理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研究全市行政区划优化设置建议，按照管理权限牵头负责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等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市内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市际及县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的调查和调处，负责全市地名工作的统一监督管理，按照管理权限负责重要自然地理实体命名和更名审核工作。

（五）拟订全市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指导全市婚姻登记工作。

（六）拟订全市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七）拟订全市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全市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八）承担市老龄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积极应对全市人口老龄化的政策措施。指导协调全市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组织拟订全市老年人社会参与政策并组织实施。

（九）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促进全市养老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市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市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市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十）拟订全市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组织拟订全市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全市福利彩票管理有关工作。

（十二）指导监督中央、省级财政拨付和市级财政安排的民政事业资金管理使用。负责全市民政统计工作。

（十三）负责全市民政系统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组织或者参加民政服务机构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按照职责

分工对事故发生单位落实防范和整改措施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协调区市民政部门参与安全事故处置工作。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12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人事科、政策法规和规划财务科、市社会组织管理局、社会救助科、区划地名科、社会事务科、老龄工作科、养老服务科、儿童福利科、慈善事业促进科和党建办公室。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烟台市民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55.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493.64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35.0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8.8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729.88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1.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763.7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049.05	本年支出合计	58	5,049.0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3
	30			61	
总计	31	5,049.09	总计	62	5,049.0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烟台市民政局本级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5, 049. 05	5, 049. 02					0. 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435. 02	1, 434. 99					0. 03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 083. 80	1, 083. 77					0. 03
2080201	行政运行	724. 23	724. 23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1. 58	211. 58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80. 00	80. 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7. 98	67. 96					0. 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8. 65	288. 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6. 51	216. 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 02	71. 0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 12	1. 12					
20808	抚恤	62. 57	62. 57					
2080801	死亡抚恤	62. 57	62. 57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84	48.8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84	48.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69	31.6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16	17.16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29.88	729.88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729.88	729.88					
2159802	制造业	729.88	729.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55	71.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55	71.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55	71.55					
229	其他支出	2,763.77	2,763.7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763.77	2,763.7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763.77	2,763.7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烟台市民政局本级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 049. 05	1, 190. 52	3, 858. 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435. 02	1, 070. 13	364. 8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 083. 81	718. 92	364. 89			
2080201	行政运行	724. 23	718. 89	5. 35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1. 58		211. 58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80. 00		80. 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7. 99	0. 03	67. 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8. 65	288. 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6. 51	216. 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 02	71. 0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 12	1. 12				
20808	抚恤	62. 57	62. 57				
2080801	死亡抚恤	62. 57	62. 57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84	48.8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84	48.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69	31.6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16	17.16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29.88		729.88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729.88		729.88			
2159802	制造业	729.88		729.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55	71.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55	71.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55	71.55				
229	其他支出	2,763.77		2,763.7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763.77		2,763.7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763.77		2,763.7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烟台市民政局本级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55.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493.6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34.99	1,434.9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8.84	48.8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729.88		729.88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1.55	71.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763.77		2,763.7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049.02	本年支出合计	59	5,049.02	1,555.38	3,493.6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049.02	总计	64	5,049.02	1,555.38	3,493.6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烟台市民政局本级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 555. 38	1, 190. 49	364. 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434. 99	1, 070. 10	364. 8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 083. 77	718. 89	364. 89
2080201	行政运行	724. 23	718. 89	5. 35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1. 58		211. 58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80. 00		80. 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7. 96		67. 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8. 65	288. 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6. 51	216. 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 02	71. 0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 12	1. 12	
20808	抚恤	62. 57	62. 57	
2080801	死亡抚恤	62. 57	62. 57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84	48.8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84	48.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69	31.6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16	17.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55	71.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55	71.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55	71.5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烟台市民政局本级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18.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4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93.80	30201	办公费	17.0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38.35	30202	印刷费	7.9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5.49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02	30207	邮电费	4.4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6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16	30211	差旅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3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1.55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32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9.25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2.7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2	退休费	177.0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1.9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62.5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14.77	30228	工会经费	9.9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 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18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90			
	人员经费合计	1,098.01	公用经费合计					92.4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烟台市民政局本级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493.64	3,493.64		3,493.64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29.88	729.88		729.88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729.88	729.88		729.88	
2159802	制造业		729.88	729.88		729.88	
229	其他支出		2,763.77	2,763.77		2,763.7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763.77	2,763.77		2,763.7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763.77	2,763.77		2,763.7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烟台市民政局本级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烟台市民政局本级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20		2.70		2.70	2.50	5.20		2.70		2.70	2.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049.09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786.01 万元，增长 123.11%。主要是增加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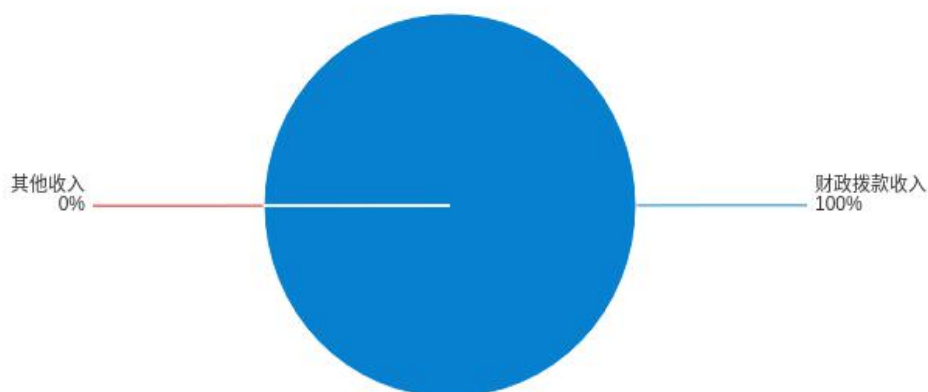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5,049.0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049.02 万元，占 100%；其他收入 0.03 万元，占 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5,049.02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增加 2,785.98 万元，增长 123.11%。主要是增加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 0.03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减少 0.01 万元，下降 25%。主要是单位资金利息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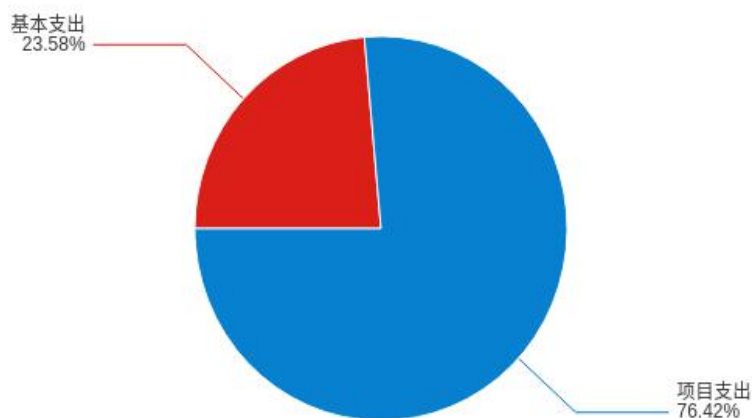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5,049.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90.52 万元，占 23.58%；项目支出 3,858.53 万元，占 76.42%。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1,190.52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增加 89.26 万元，增长 8.11%。主要是工资福利等人员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 3,858.53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增加 2,696.75 万元，增长 232.12%。主要是增加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049.02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785.98 万元，增长 123.11%。主要是增加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55.3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0.81%。与 2024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16.67 万元，下降 12.23%。主要是 2024 年支付民政服务机构安全生产智慧化监管平台项目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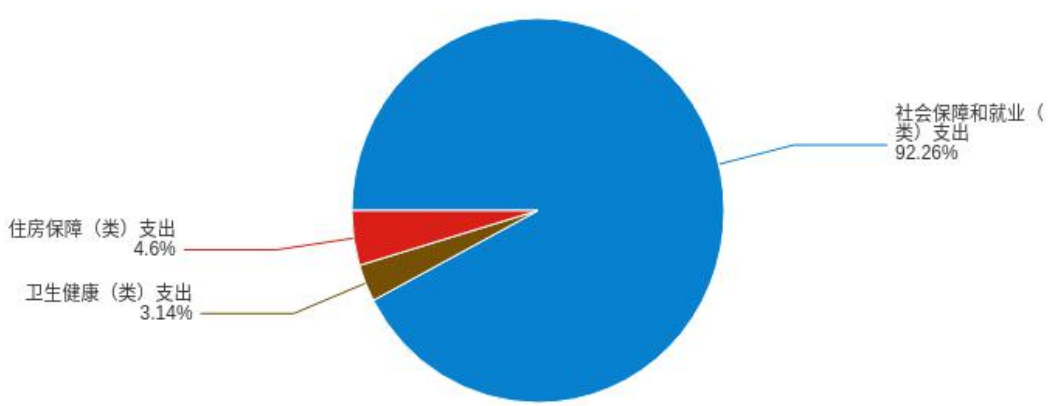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55.3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34.99 万元，占 92.26%；卫生健康（类）支出 48.84 万元，占 3.14%；住房保障（类）支出 71.55 万元，占 4.6%。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39.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5.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0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02.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4.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2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应休未休假等人员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1.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0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数字烟台建设专项资金项目尾款结转 2026 年支付。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7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服务评审项目根据合同规定，项目剩余款项 2026 年完成验收后支付。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41.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6.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2.6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离退休费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7.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在职人员增加。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57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 2 名退休人员去世，追加死亡抚恤。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0.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3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离退休费增加。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6.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1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在职人员增加。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9.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6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在职人员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190.4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1,098.0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92.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3,493.64 万元，本年支出 3,493.6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款）制造业（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9.88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下达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

（二）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63.77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下达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 万元，与 2025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5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 万元，与 2025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5 年烟台市民政局本级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统管公务用车的租赁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烟台市民政局本级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与 2025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2.5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调研检查、其他地市考察学习和区市汇报工作，共计接待 20 批次、208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2.4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减少 2.11 万元，下降 2.23%，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控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25.8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7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25.1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24.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8.9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24.2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88.95%。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5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10 个，涉及预算资金 4,581.09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社会组织发展资金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80 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烟台市民政局本级 2025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10 个项目中，1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5 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居家适老化改造和社会组织发展资金等 2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3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0 万元，执行数为 729.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全市 6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且所购居家适老化改造补贴产品收货地址在烟台市境内的个人消费者，购买行走条件改善、如厕条件改善、淋浴洗漱条件改善、室内环境改造、厨房环境改造、卧室环境改造和智能辅助设备等功能的居家适老化改造产品给予购新补贴。项目累计报名参与商家 236 个，报备商品达 8990 件。受理居家适老化改造补贴申请 5980 人，发放补贴 879.23 万元，有效激发养老消费潜力，提升老年人的居家生活品质与幸福感。

2、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社会组织发展扶持资金对日常运作规范、作用发挥充分、社会效益突出的支持型、枢纽型社会组织予以适当奖励补助，2025 年共有 13 个项目成功立项，涵盖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乡村振兴、文化传承、公益帮扶等多个服务领域。社会组织发展扶持资金进一步强化了社会组织自身能力建设，推动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支持广大社会组织更好地发挥“四个服务”作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将贯彻落实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行动方案，推动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

2025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反映社会组织管理、支持社会组织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

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款）制造业（项）：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

收入安排的纺织、轻工、化工、医药、机械、冶炼、建材、交通运输设备、烟草、兵器、核工、航空、航天、船舶、电子及通讯设备等制造业支出。

二十八、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自评情况汇总表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	自评得分
1	烟台市民政局	数字烟台建设专项资金	0.00%	90.00
2	烟台市民政局	老年人能力评估经费	91.00%	99.10
3	烟台市民政局	2024年度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93.50%	99.35
4	烟台市民政局	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监理费用	89.89%	98.99
5	烟台市民政局	民政业务工作经费	79.87%	97.99
6	烟台市民政局	实施公车统管费用	47.76%	90.78
7	烟台市民政局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本级）	100.00%	100.00
8	烟台市民政局	养老服务发展资金（市本级）	60.45%	90.00
9	烟台市民政局	居家适老化改造	72.99%	97.30
10	烟台市民政局	社会组织发展资金（本级）	100.00%	99.00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居家适老化改造						
主管部门		烟台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00	729.88	10	72.99%	7.3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000	729.88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市6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且所购居家适老化改造补贴产品收货地址在烟台市境内的个人消费者，购买行走条件改善、如厕条件改善、淋浴洗漱条件改善、室内环境改造、厨房环境改造、卧室环境改造和智能辅助设备等功能居家适老化改造产品给予购新补贴。			对全市6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且所购居家适老化改造补贴产品收货地址在烟台市境内的个人消费者，购买行走条件改善、如厕条件改善、淋浴洗漱条件改善、室内环境改造、厨房环境改造、卧室环境改造和智能辅助设备等功能居家适老化改造产品给予购新补贴，全年受理居家适老化改造补贴申请5980人，发放补贴879.231149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金额	≤1000万元	729.88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比例	=30%	=30%	15	15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补贴到账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家适老化改造关注度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被惠及老年人群众幸福感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7.3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无					

-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社会组织发展资金（本级）						
主管部门		烟台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80	8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	80	8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资金投入，引导社会组织强化自身能力建设，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社会组织自身能力建设，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社会组织更好地发挥“四个服务”作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个补助金额	≤10万元	10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组织补助数量	≥8个	21个	10	10	
		质量指标	符合补助标准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群众生活品质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5	15	
			社会组织服务能力和水平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5	14	偏差原因：部分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有待加强。 改进措施：将贯彻落实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行动方案，推动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补助社会组织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99.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无					

-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烟台市民政局部门绩效自评工作情况报告

(2025 年度)

根据《烟台市市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烟政办字〔2019〕42号）、《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烟财绩〔2020〕3号）、《关于组织开展2026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烟财绩函〔2026〕2号）要求，烟台市民政局对局机关及直属单位投资类、发展类、业务类项目根据2025年年初预算设定的绩效目标，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现将绩效自评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烟台市民政局部门共有10个自评项目，预算总金额4581.09万元，全年执行数3965.53万元，预算执行率86.56%。

1. 数字烟台建设专项资金预算26万元，全年执行数0万元，预算执行率0.00%；

2. 老年人能力评估经费预算63.09万元，全年执行数57.41万元，预算执行率91.00%；

3. 2024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预算2858万元，全年执行数2672.2万元，预算执行率93.50%；

4. 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监理费用预算38万元，全年执行数34.16万元，预算执行率89.89%；

5. 民政业务工作经费预算204万元，全年执行数162.94万元，

预算执行率 79.87%;

6. 实施公车统管费用（机关）预算 25 万元，全年执行数 11.94 万元，预算执行率 47.76%;

7.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市本级）预算 110 万元，全年执行数 11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8. 养老服务发展资金（市本级）预算 177 万元，全年执行数 107 万元，预算执行率 60.45%;

9. 居家适老化改造预算 10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729.88 万元，预算执行率 72.99%;

10. 社会组织发展资金（本级）预算 80 万元，全年执行数 8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二、自评结果概述

经部门自评，惠民殡葬补助资金、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养老服务发展资金、市界管理经费等 10 个项目全部自评优秀。

（一）数字烟台建设专项资金

为进一步提高全市民政服务机构智能管理信息水平，保护全市民政服务对象生命财产安全，我市搭建民政服务机构安全生产智慧化监管平台。安全生产智慧化监管平台由智慧消防监管模块、服务质量安全监管模块等组成，当机构电路、消防安全出现异常，智慧消防监管硬件将生成报警信息通知机构，实现安全隐患自动报警，有效避免和减少民政服务机构发生安全生产和服务质量事故，切实守牢民政服务机构安全生产底线。

（二）老年人能力评估经费

开展老年人能力评估 8400 人次，确保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为符合条件的经济困难的失能和部分失能老年人建设家庭养老床位、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提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便捷性、可及性。

（三）2024 年度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实施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项目，为 5011 名经济困难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建设家庭养老床位，对居家环境关键区域或部位进行适老化改造、按需安装智能化设备、视情配备老年用品；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为 8400 余名老人提供上门服务 26.8 万次，包括但不限于生活照料、基础护理、探访关爱、健康管理、委托代办、精神慰藉等，超额完成民政部任务。

（四）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监理费用

对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进行三方监督管理，确保为经济困难的失能和部分失能老年人建设家庭养老床位、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项目累计监管经济困难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家庭养老床位 5011 张，8400 余名老人上门服务 26.8 万次，超额完成民政部目标，切实提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便捷性、可及性。

（五）民政业务工作经费

该项目一是通过聘请社会专业机构对养老服务业专项资金补助项目前期评审以及养老机构和日间照料中心星级评定，进一步健全完善省市级补助项目跟踪机制，规范项目绩效考核工作，保障养老服务业专项补助资金的合规有效实施，推进社会养老服务体系的建

设；二是通过发挥社会组织发展扶持资金引导作用，围绕群众“急难愁盼”精准设计项目，优选和实施一批发展资金支持项目。最终共有13个项目成功立项，涵盖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乡村振兴、文化传承、公益帮扶等多个服务领域，开展过程管理与督导，保障扶持资金规范高效使用，确保各项目最终达成预期社会效益与目标。通过对社会组织进行客观、全面的评估，并作出评估等级结论，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依照规范运作的制定完善评估指标，组织专家组进入社会组织现场评估，出具初步评估意见，评估3A以上市管社会组织10家。开展了社会组织“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对37家社会组织进行现场检查，进一步规范社会组织管理，加强了社会组织的内部治理、财务管理、涉企收费、评比表彰等工作，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完成社会团体和社会服务机构年报工作；三是用于加强福彩公益金项目监管和绩效评价；四是按照金民工程信息化工作进行租赁维护，保障会议视频线路14条，实现了部、省、市、县四级的视频会议联接工作，节省了人力、物力、财力，提高了会议效率。五是各项民政事务工作顺利开展提供资金保障；全年预算执行162.94万元，预算执行率79.87%。自评得分97.99分，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儿童福利院收养办理业务量较少，往年购买服务未使用完，下一步持续指导做好收养评估工作，收养登记严格按照要求进行第三方评估，提高预算执行率。

（六）实施公车统管费用

该项目是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决策和部署，建设节约型机关的务实举措。通过公车统管，能够有效统筹全市公务用车资源，降

低用车成本，实现公务用车集约节约高效管理。2025 年度，全局租用公务用车 246 车次，费用 12.59 万元，有效保障了上级调研接待、会议活动、局机关检查调研等任务。绩效自评 90.78 万元，偏差原因：一是树牢过紧日子思想。全年科学统筹各类调研活动，对能合并开展的原则上合并开展，调研、会议保障用车次数减少。二是公车统管后，单次用车费用较之前社会化用车降低。改进措施：下步根据 2025 年支出情况，合理编制 2026 年预算。

（七）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市本级）

该项目用于重大节日期间市领导走访慰问困难群众、困难村（居）、社会福利机构、养老机构、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服务机构等活动。全年共走访机构 29 个，困难群众 1 户，预算支出 110 万，预算执行率 100%。

（八）养老服务发展资金（市本级）

开展“爱心助浴”项目，为 8106 人次烟台市户籍居家失能老年人提供上门助浴、集中助浴服务，引导各类养老机构打通养老服务“最后一公里”，逐步扩大养老企业影响力，培育一批规模以上企业、升规企业和养老服务品牌，增加养老服务供给。

（九）居家适老化改造

对全市 6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且所购居家适老化改造补贴产品收货地址在烟台市境内的个人消费者，购买行走条件改善、如厕条件改善、淋浴洗漱条件改善、室内环境改造、厨房环境改造、卧室环境改造和智能辅助设备等功能居家适老化改造产品给予购新补贴。项目累计报名参与商家 236 个，报备商品达 8990 件。受理居家

适老化改造补贴申请 5980 人，发放补贴 879.231149 万，有效激发养老消费潜力，提升老年人的居家生活品质与幸福感。

（十）社会组织发展资金（本级）

社会组织发展扶持资金对日常运作规范、作用发挥充分、社会效益突出的支持型、枢纽型社会组织予以适当奖励补助，2025 年共有 13 个项目成功立项，涵盖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乡村振兴、文化传承、公益帮扶等多个服务领域。社会组织发展扶持资金进一步强化了社会组织自身能力建设，推动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支持广大社会组织更好地发挥“四个服务”作用。绩效自评 99 分，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部分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有待加强，下一步将贯彻落实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行动方案，推动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

2024 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
预算（主管）部门： 烟台市民政局
委托部门： 烟台市民政局
评价机构：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报告撰写说明

本报告中的数据等来自项目评价期间烟台市民政局单位提供的项目资料和其他官方渠道公开的信息，项目资料提供方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我司秉承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法，在对项目进行深入调研、勘查的基础上，按照现行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撰写本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完整、可追溯。

本报告以纸质印刷版和电子版向烟台市民政局报送。未经烟台市民政局书面允许，不得随意翻印、发布、扩散。

机构负责人：丁勇

主评人：林翊

参评人：陈晓、邹伟、李萌、商晋

质量控制：一级审核：杨慧昀

二级审核：丁士勇

三级审核：刘洪东

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总览表

一、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		
实施单位：烟台市民政局		
2024年度预算资金安排	80万元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80万元（100%）	上年结转0万元（0%）
2024年度实际支出	80万元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80万元（100%）	上年结转0万元（0%）
二、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		
（一）绩效目标 重点支持参与脱贫攻坚、新旧动能转换、社会治理、公益慈善等活动并发挥积极作用的社会组织。扶持运作规范、作用发挥充分、社会效益突出的5A级、支持型、枢纽型社会组织。强化社会组织自身能力建设，激发社会组织更好发挥服务会员、服务社会、服务政府的作用。 （二）主要指标 1.产出数量：社会组织补助个数≥20个；2.产出质量：补助资质相符率=100%；3.产出时效：资金拨付及时性；4.效益指标：有效提升社会组织服务能力和水平、社会组织持续健康发展。		
三、实施成效和主要经验做法		
项目实施成效：深入贯彻党中央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动员引导全市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有效发挥社会组织在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五个振兴”方面的积极作用。 主要经验做法：培育一批服务性、公益性、互助性农村社会组织，启动一批社会组织帮扶合作重点项目，打造一批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特色品牌，推广一批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先进典型，形成市、县两级社会组织广泛参与的良好局面，推动乡村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助力打造乡村振兴烟台样板。		
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有关建议		
（一）主要问题 1.部分社会组织项目可持续性不足 项目实施过程中，部分社会组织存在服务项目可持续性不足的问题，难以形成长效服务能力，典型如烟台市爱加倍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烟台市敬慈社会工作公益服务中心、烟台市壹公里社区文化交流中心、烟台市千祥公益发展中心等机构，其项目多依赖单次资金扶持，在资源整合、自我造血、长效运营等方面存在短板，资金支持结束后易出现服务中断或效能衰减的情况。 2.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规范 一是指标设置不够细化。根据烟台市民政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项目产出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效益指标均设置一个三级指标。指标设置不够细化，不便于掌握项目的完成情况。

二是部分指标未能量化。根据烟台市民政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效益指标“社会组织服务能力和水平”“社会组织持续健康发展”不可衡量。

（二）有关建议

1.建立“资金扶持+长效激励”联动机制

一是优化以奖代补资金拨付方式，采用“首期拨付60%+中期评估合格拨付30%+项目结束后6个月跟踪复评合格拨付10%”的阶梯式拨付模式，将可持续性纳入核心考核指标。对资金支持结束后仍能稳定运营的机构，给予“后续扶持优先资格”，并推荐参评市级社会组织示范项目，强化正向激励。

二是项目申报阶段，要求机构提交《项目可持续运营预案》，明确资金支持结束后的运营计划（如志愿者队伍培育、服务收费补贴、合作资源储备等），未提交或预案不合理的不予立项。中期督导时，专项核查可持续性措施落地情况，对进展滞后的机构，安排专业督导制定整改方案，确保服务连续性。

2.增强绩效管理意识，强化绩效管理机制

一是增强意识。二是建议多组织绩效评价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项目绩效重视度，绩效目标编制要细化量化。绩效指标应结合工作实际，尽量定量细化。总结经验，对于成熟项目形成一套标准的指标体系和业务流程，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五、综合评价得分及等级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4	13.5	96.43%
过程	16	16	100%
成本	5	5	100%
产出	30	30	100%
效益	35	29	82.86%
合计	100	93.50	93.50%
绩效评价得分：93.50分 评价结果等级：优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项目概况	1
1. 项目背景。	1
2. 项目内容。	1
3. 项目组织及管理。	2
（二）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	3
1. 总体绩效目标。	3
2. 2024年度绩效目标。	4
3. 项目目标表简表。	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5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等级 ..	6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8
（四）评价局限性	10
三、综合评价结论	10
（一）综合评价结论	10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2
四、实施成效和主要经验做法	14
五、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4
（一）部分社会组织项目可持续性不足	14

(二) 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规范	15
六、相关建议	15
(一) 建立“资金扶持+长效激励”联动机制	15
(二) 增强绩效管理意识，强化绩效管理机制	16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7
附件:	18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全局性、历史性任务，是新时代“三农”工作总抓手。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既是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群众、服务行业的重要体现，更是实现自身实干成长、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途径和广阔舞台。根据民政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动员引导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工作的通知》（民发〔2022〕11号）和国家乡村振兴局、民政部印发的《社会组织助力乡村振兴专项行动方案》（国乡振发〔2022〕5号）、山东省民政厅等3部门《关于动员引导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的实施方案》精神，烟台市民政局开展了社会组织发展扶持资金以奖代补项目申报工作及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和服务高质量发展案例大赛。

2. 项目内容。

（1）以奖代补项目。

奖补范围：①重点支持参与乡村振兴、助力行业发展、参与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示范城市建设和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社会组织融合发展等活动并发挥积极作用的社会组织（A类）。

②重点支持聚焦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提供均衡性、可及性、精准性的公共服务，积极参与社会救助、养老育幼、儿

童福利、助残助医、就业创业等民生保障和公益慈善事业，助力实现共同富裕并发挥积极作用的社会组织（B类）。

（2）奖励参加“2024年度烟台市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和服务高质量发展案例大赛”获奖的市管社会组织。

奖励内容：对符合条件的49个市管社会组织进行奖励，其中获得参与乡村振兴案例大赛一等奖的6个，二等奖的5个，三等奖的4个；获得服务高质量发展案例大赛一等奖的11个，二等奖的13个，三等奖的10个。

奖励标准：对获得一等奖的社会组织奖励0.5万元，对获得二等奖的社会组织奖励0.4万元，对获得三等奖的社会组织奖励0.3万元。

社会组织同时符合两项奖励的，不重复奖励，按照额度高的项目予以扶持。

3. 项目组织及管理。

（1）项目主管部门和实施单位。

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的主管部门和实施单位均为烟台市民政局。

（2）项目具体实施流程。

以奖代补项目具体实施流程包括申报、评审、公示、资金拨付等方面。

①申报。按要求填写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项目申报表、项目实施方案及相关证明材料报至烟台市民政局。

②评审。市民政局对申报单位资质和材料完整性进行初审。聘请第三方机构对申报项目的主体构架、主要内容、团队建设、运作能力、实施效果等进行评审，对项目投入资金进行审核。项目评审中优先考虑3A级以上社会组织，优先考虑具有独创性和引领示范性项目。

③公示。确定通过评审的项目在烟台市民政局网站上公示5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的项目予以奖补；有异议的，根据重新核实情况做相应处理，并向社会作出说明。

④资金拨付。以奖代补项目审批后由市民政局按程序将奖补资金拨付有关社会组织资金账户。

（3）项目预算及执行情况。

①项目预算情况

预算申请：2024年根据烟台市财政局文件《关于批复2024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烟财预指〔2024〕1号），对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预算批复80万元。

预算执行：截至2024年12月31日，烟台市民政局向烟台市财政局共申请资金80万元，资金到位80万元，项目实际支出8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②项目资金来源

项目申请资金全部来源于烟台市财政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重点支持参与脱贫攻坚、新旧动能转换、社会治理、公益慈善等活动并发挥积极作用的社会组织。扶持运作规范、作用发挥充分、社会效益突出的5A级、支持型、枢纽型社会组织。强化社会组织自身能力建设，激发社会组织更好发挥服务会员、服务社会、服务政府的作用。

2. 2024年度绩效目标。

（1）开展市管社会组织以奖代补项目申报工作，支持和引导社会组织围绕重大战略和中心工作，积极参与乡村振兴、社会治理、公益慈善等工作，共拨付奖补资金60.1万元、奖补项目15个，社会组织自身建设得到加强，作用发挥更加明显。

（2）奖励参加“2024年度烟台市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和服务高质量发展案例大赛”获奖的市管社会组织，共拨付资金19.9万元、奖励社会组织49个，鼓励社会组织更加积极参与乡村振兴和服务高质量发展。

3. 项目目标表简表。

项目总体产出和效益绩效指标及指标值如下：

表1-1 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目标表简表

项目名称	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烟台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80	年度资金总额	80
	其中：财政拨款	80	其中：财政拨款	8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总成本	≤8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组织补助个数	≥20个
	质量指标	补助资质相符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组织服务能力和水平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组织持续健康发展	持续产生积极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通过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等方面进行分析，全面了解项目的使用情况和效果，项目管理的过程是否规范、是否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同时，通过绩效评价总结项目在决策、执行和管理模式等方面的经验，查找其存在的不足，为后续工作的开展，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

2.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社会组织发展资金80万元的使用绩效。

评价范围：本项目主要包含两部分一是15个市管社会组织以奖代补项目，二是对49个在“2024年度烟台市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和服务高质量发展案例大赛”中获奖的市管社会组织的奖励。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等级

1.评价思路。

按照科学规范、绩效相关、公开透明、激励约束等原则，在财政资金使用单位提供资料的基础上，对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

（1）科学规范：通过规范的程序，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通过多种途径和手段充分收集证据资料，保证评价结论科学可信。

（2）绩效相关：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地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预算支出和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3）公开透明：评价结果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依规公开并接受监督。

（4）激励约束：评价结果与项目的设立、保留、整合、调整和退出相挂钩，作为改进管理、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

2.评价重点。

一是对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主管部门提供的资金使用情况、绩效实现情况等资料进行核实确认；二是对发放情况进行核查，例如通过查看申报材料是否符合要求、程序是否合规以及资金拨付情况。

3.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文件，参考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和《关于印发〈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烟财绩〔2020〕3号）文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按照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的原则，对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情况进行综合分析，进行绩效评价工作。

（1）指标体系设置。

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评价体系共设置项目决策（14分）、过程（16分）、成本（5分）、产出（30分）和效益（35分）5个一级指标，下设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成本管理、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项目效益10个二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三级指标。

（2）三级指标设置原则。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将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资金细分为21个三级指标，重点考察项目完成情况，并设置如“补助资质相符率”“资金使用合规率”等个性化指标。

（3）评分规则。

因绩效评价主要考察绩效实现情况，注重项目产出及效果，故项目产出及效益指标赋值比较高，并且量化的指标比无法量化的指标赋值高，对于可以量化的指标，通过计算分析得出评价结果；对于无法直接量化的指标，结合问卷调查、项目标准文件、

查阅政府、媒体报道文件以及专家评判等方式获得的具体信息，按具体成效实现情况，逐项进行定性判断。

4.评价等级。

依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规定，绩效评价结果总分为100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中、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评价组织实施。

（1）前期准备。

成立了评价工作组、对项目进行前期调查、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完善评价指标体系与设计调查问卷。

（2）资料审核。

对财政资金使用单位提交的资料，围绕项目立项、资金和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果等指标，通过查阅相关资料进行分析评价，并将取得的资料和评价情况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3）现场查看。

主要是对前期提供的资料进行核实确认和社会调查等。

（4）综合分析。

对项目资料、数据进行整理分析，结合资料审核和社会调查情况，对照评价体系事先设定的标准进行分析，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说明，给出相关原因分析。根据绩效评价体系框架，详列项

目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评价小组对照评价表评分标准的具体条款对各个评价指标进行打分，形成最终评价结果。

（5）撰写评价报告。

按照规定要求和文本格式撰写评价报告。

（6）提交评价报告。

工作组将绩效评价报告初稿提交主管部门，与其就评价报告的内容进行充分沟通，获取建议，在充分听取部门的意见后，针对反馈意见对报告进行修正，形成正式绩效评价报告上报主管部门。

（7）归集档案。

建立健全档案借阅、使用和销毁等制度，确保档案资料的完整、原始和安全。

2.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本次绩效评价遵循共性与个性相结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评价原则，对收集的相关基础资料进行归集、整理；对项目实施程序、结果进行分析、对比。在此基础上，运用因素分析法、比较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系统、科学地反映评价项目综合绩效情况。

（1）因素分析法。

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如产出数量指标等适用这个方法。

（2）比较分析法。

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山东省内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如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等适用这个方法。

（3）公众评判法。

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对于无法直接用指标计量其效益的支出项目，可以选择有关专家进行评估并对社会公众进行问卷调查，以评价其效益。

（四）评价局限性

无。

三、综合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经评价，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总体评价得分为93.50分，评价等级为“优”。

总体来看，社会组织发展扶持资金对参与脱贫攻坚、新旧动能转换、社会治理、公益慈善等活动并发挥积极作用的社会组织予以适当奖励补助，扶持运作规范、作用发挥充分。同时，鼓励社会组织更加积极参与乡村振兴和服务高质量发展。但存在部分社会组织项目可持续性不足；效益指标设置不完善的问题。项目绩效评价综合评分表见下表：

表3-1 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指标得分情况表

评价指标	权重	评价得分	评价分值占比
1.决策	14	13.50	96.43%
2.过程	16	16	100%
3.成本	5	5	100%
4.产出	30	30	100%
5.效益	35	29	82.86%
合计	100	93.50	93.50%
评价等级		优	

1.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根据资金使用单位提交的资料，围绕项目立项、资金和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果等指标，通过查阅相关资料等手段，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价，将取得的资料和评价情况记入评价工作底稿。通过非现场评价，资金使用单位项目立项合法合规，预算编制与项目工作相符，其他主要情况如下：

（1）项目资金情况。

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财政资金预算批复80万元。截至评价基准日，实际支出资金8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2）项目实施情况。

该项目2024年完成发放15个市管社会组织以奖代补项目及49个在“2024年度烟台市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和服务高质量发展案例大赛”中获奖的市管社会组织的奖励。

（3）社会调查情况。

本次社会调查方案采用现场问卷的方式，随机选取2024年发放对象进行问卷调查，共获得有效回访问卷10份，问卷调查满意度为96.40%，总体满意度较好。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项目决策情况。指标分值14分，得13.50分，得分率96.43%。

项目立项。该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6分，得分率100%。

依据烟台市民政局等14部门《关于更好发挥社会组织作用服务高质量发展助力强省建设的指导意见》（烟民〔2023〕47号）等文件要求，立项依据较为充分。项目报财政局批复，立项程序规范。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和地方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原则。项目实施属于烟台市民政局履职范围。

绩效目标。该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3.50分，得分率100%。项目按照烟台市财政局有关要求，编制了年度绩效目标，年度任务目标较为明确，绩效指标较为细化、合理。但评价发现，绩效目标设置的指标值不可衡量，例如社会效益指标－社会组织服务能力和水平。

资金投入。该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得分率100%。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与工作任务匹配，资金分配依据充分、程序规范。

2.项目过程情况。指标分值16分，得16分，得分率100%。

资金管理。该指标分值8分，评价得分8分，得分率100%。

2024年项目申报预算8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8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截至2024年底，实际支出8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对经费管理原则、审批、执行、监督检查等内容进行了规定，财务管理制度比较健全。

组织实施。该指标分值8分，评价得分8分，得分率100%。项目单位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做到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履行相关流程、档案管理并引入第三方机构对项目进行了有效监管。

3.项目成本控制情况。指标分值5分，得5分，得分率100%。

成本管理。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 - 实际成本) / 计划成本] \times 100\%$ ，成本节约率=0%。项目实施期间，总成本整体可控，不存在“敞口”风险。

4.项目产出情况。指标分值30分，得30分，得分率100%。

产出数量。该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得分率100%。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截至评价基准日，项目单位已完成64个社会组织补助发放工作。

产出质量。该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得分率100%。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评价组未发现存在补助资质不合规的情况，补助相符率100%。

产出时效。该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得分率100%。评价组通过检查项目单位提供的财务资料，以奖代补项目及奖励参加“2024年度烟台市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和服务高质量发展

案例大赛”获奖的市管社会组织均在2024年12月12日完成拨款。

5.项目效益情况。指标分值35分，得29分，得分率82.86%。

项目效益。该项目的实施对社会组织自身建设作用发挥明显，鼓励社会组织更加积极参与乡村振兴和服务高质量发展。但存在部分社会组织项目可持续性较差的问题，例如，烟台市爱加倍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烟台市敬慈社会工作公益服务中心、烟台市壹公里社区文化交流中心、烟台市千祥公益发展中心。该项目服务对象的综合满意度为96.40%。

四、实施成效和主要经验做法

深入贯彻党中央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动员引导全市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有效发挥社会组织在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五个振兴”方面的积极作用。

培育一批服务性、公益性、互助性农村社会组织，启动一批社会组织帮扶合作重点项目，打造一批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特色品牌，推广一批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先进典型，形成市、县两级社会组织广泛参与的良好局面，推动乡村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助力打造乡村振兴烟台样板。

五、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部分社会组织项目可持续性不足

项目实施过程中，部分社会组织存在服务项目可持续性不足的问题，难以形成长效服务能力，典型如烟台市爱加倍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烟台市敬慈社会工作公益服务中心、烟台市壹公里社区文化交流中心、烟台市千祥公益发展中心等机构，其项目多依赖单次资金扶持，在资源整合、自我造血、长效运营等方面存在短板，资金支持结束后易出现服务中断或效能衰减的情况。

（二）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规范

一是指标设置不够细化。根据烟台市民政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项目产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效益指标均设置一个三级指标。指标设置不够细化，不便于掌握项目的完成情况。

二是部分指标未能量化。根据烟台市民政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效益指标“社会组织服务能力和水平”“社会组织持续健康发展”不可衡量。

六、相关建议

（一）建立“资金扶持+长效激励”联动机制

一是优化以奖代补资金拨付方式，采用“首期拨付60%+中期评估合格拨付30%+项目结束后6个月跟踪复评合格拨付10%”的阶梯式拨付模式，将可持续性纳入核心考核指标。对资金支持结束后仍能稳定运营的机构，给予“后续扶持优先资格”，并推荐参评市级社会组织示范项目，强化正向激励。

二是项目申报阶段，要求机构提交《项目可持续运营预案》，明确资金支持结束后的运营计划（如志愿者队伍培育、服务收费补贴、合作资源储备等），未提交或预案不合理的不予立项。中期督导时，专项核查可持续性措施落地情况，对进展滞后的机构，安排专业督导制定整改方案，确保服务连续性。

（二）增强绩效管理意识，强化绩效管理机制

一是增强意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且已实施多年，建议项目单位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在预算申报阶段，按照《烟台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烟财绩〔2021〕1号）和《烟台市市级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烟财绩〔2023〕1号）要求，加强绩效目标编制工作，为后续监控、评价奠定基础；在绩效自评阶段，按照《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烟财绩〔2020〕3号）开展，保障自评结果客观公正；依据《烟台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暂行办法》（烟财绩〔2022〕15号）要求及时整改问题、改进管理、完善政策、调整预算等，深化结果应用。

二是建议多组织绩效评价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项目绩效重视度，通过逐级渗透，加深对项目绩效评价的了解和认识，提高重视程度。按照关于印发《烟台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烟财绩〔2021〕1号）要求，加强绩效目标编制工作。绩效目标要做到与实际的工作内容相匹

配，目标设置要尽量全面，涵盖主要项目，不能以偏概全、以点带面。绩效目标编制要细化量化。绩效指标应结合工作实际，尽量定量细化。总结经验，对于成熟项目形成一套标准的指标体系和业务流程，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附件：

- 1.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2.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表
- 3.满意度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 4.问题清单
- 5.项目评价情况汇总表
- 6.项目评价结果汇总表
- 7.修正后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年度）
- 8.专家意见书
- 9.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评价人员投入及分工

附件1

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数据来源	取得方式
决策 (14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的设立符合法律法规、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 ②项目的设立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1分）； ③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无重复项目（1分）。	3	法律法规、发展规划、行业政策、部门职责等	案卷研究、互联网检索、项目单位提供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按规定程序申请设立，并取得相应批复（1分）； ②审批文件和材料规范完整（1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程序（1分）。	3	项目管理办法、项目申报书、立项批复文件	案卷研究、互联网检索、项目单位提供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设有绩效目标（0.5分）； ②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0.5分）； ③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0.5分）； ④能够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0.5分）。	2	项目申报书、立项批复文件、绩效目标表	案卷研究、互联网检索、项目单位提供、访谈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数据来源	取得方 式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①绩效目标设置有清晰、细化的指标值（1分）； ②绩效目标设置可衡量的指标值（0.5分）； ③指标值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0.5分）。	1.50		
	资金 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已经过科学论证（0.5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0.5分）； ③预算额度按照标准测算，依据充分（0.5分）； ④预算额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5分）。	2	项目申报书、 立项批复文件、绩效目标 表	案卷研究、互 联网检索、项 目单位提供、 访谈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能够与实际相适应（1分）。	2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数据来源	取得方 式
过程 (16分)	资金 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批复资金*100%	资金到位率达到100%得满分，资金到位率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2%，扣完为止。	2	项目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资金支付凭据、财务凭证等资料	项目单位提供、现场查看
		预算执行率	2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支出总额-不合规支出）	预算执行率达到100%得满分；预算执行率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2%，扣完为止。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4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数据来源	取得方 式
	组织 实施 (8 分)	管理制度健全 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 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 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 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 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 况。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1 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 分）。	2	项目单位组 织管理资料、 项目申报指 南、项目实施 资料、项目自 评报告等	案卷研 究、项 目单位 提供、 现场察 看
		实施流程规范 性	2	对项目流程合规性进行 评价。	项目流程规范，执行合规，得 2 分；每发现一处不规 范事例，扣 0.5 分，扣完为止。	2		
		实施过程监管 有效性	2	考察项目单位对项目的 实施过程是否进行了有 效地监管，发现问题能 否及时整改。	项目单位采取了相应的监管措施，对项目实施过程的 监管控制情况好，得 2 分，否则每发现一处监管不到 位事项扣 0.25 分，扣完为止。	2		
		档案管理健全 性	2	考察项目单位对项目相 关的资料是否按照档案 管理制度进行档案管 理，项目档案资料是否 齐全。	项目档案资料齐全完整规范得满分，发现应有未有的 资料或资料缺失，每发现一项扣 0.25 分，扣完为止。	2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数据来源	取得方式
成本 (5分)	成本管理 (5分)	成本节约率	3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 \times 100\%$ 。	①成本节约率 $\geq 0\%$,得3分; ②成本节约率 $< 0\%$,不得分。	3	记账凭证、管理制度等	案卷研究、现场核查
		成本可控性	2	项目实施期间总成本是否可控,是否存在“敞口”风险,是否采取科学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	①发放总成本可控,不存在“敞口”风险,资金支出标准符合国家、省市有关要求,得2分; ②每发现一类资金存在超出支出标准或成本控制情况存在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③存在总成本不可控或“敞口”风险,该项不得分。	2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0分)	社会组织补助个数	10	考察项目对社会组织补助数量的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社会组织补助个数 ≥ 20 个,得满分,每下降1%扣除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10	绩效目标申报表、实施方案、评审资料、实施过程资料等文件、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实际完成内容、项目实际支出凭证	案卷研究、现场核查、凭证分析、公开媒体、访谈
	产出质量 (10分)	补助资质相符率	10	考察项目补助资质相符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补助资质相符率=实际补助社会组织数量/应补助社会组织数量 $\times 100\%$,补助资质相符率=10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0		
	产出时效 (10分)	资金拨付及时性	10	考察项目资金拨付给社会组织的及时情况。	资金拨付时间2024年12月31日前,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数据来源	取得方 式
效益 (35 分)	项目 效益 (35 分)	社会组织服务 能力和水平	13	通过项目实施，考察项目对社会组织服务能力和水平的提升情况。	通过查看相关资料和访谈情况打分： 有效提升社会组织服务能力和水平的，得满分，提升效果一般的，扣权重的 50%，没有提升效果的，不得分。	13		
		社会组织持续 健康发展	12	通过项目实施，考察社会组织持续发展的能力。	根据调查问卷统计结果计算打分： 对社会组织持续健康发展有促进作用的，得满分；每发现一个社会组织项目可持续差的扣 1.5 分，扣完为止。	6		
		服务对象满意 度	10	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了解服务对象的满意度情况。	根据调查问卷的调查情况进行打分，满意度 95%(含)以上得满分； 满意度 90%（含）-95%得 80%权重分； 满意度 80%（含）-90%得 50%权重分； 满意度低于 80%不得分。	10		
合计			100			93.50		

附件2

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评分依据（说明扣分、扣分原因及得分情况。）
决策 （14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3	3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	3	3	100%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2	2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	2	1.50	75%	扣0.5分，绩效目标设置的指标值不可衡量，例如社会效益指标—社会组织服务能力和水平。该指标得1.5分。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2分）	2	2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2	2	100%	
过程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2分）	2	2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评分依据（说明扣分、扣分原因及得分情况。）
(16分)		预算执行率 (2分)	2	2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4	4	100%	
	组织实施 (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2	2	100%	
		采购流程规范性 (2分)	2	2	100%	
		实施过程监管有效性 (4分)	2	2	100%	
		档案管理健全性 (2分)	2	2	100%	
成本 (5分)	成本管理 (5分)	成本节约率 (3分)	3	3	100%	
		成本可控性 (2分)	2	2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评分依据（说明扣分、扣分原因及得分情况。）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0分)	社会组织补助 个数 (10分)	10	10	100%	
	产出质量 (10分)	补助资质相符 率 (10分)	10	10	100%	
	产出时效 (10分)	资金拨付及时 性 (10分)	10	10	100%	
效益 (35分)	项目效益 (35分)	社会组织服务 能力和水平 (13分)	13	13	100%	
		社会组织持续 健康发展 (12分)	12	6	50%	扣6分，部分社会组织存在服务项目可持续性不足的问题，难以形成长效服务能力，典型如烟台市爱加倍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烟台市敬慈社会工作公益服务中心、烟台市壹公里社区文化交流中心、烟台市千祥公益发展中心等机构。该指标得6分。
		社会公众 满意度 (10分)	10	10	100%	
合 计			100	93.50	93.50%	

附件3

调查问卷（满意度问卷）统计分析报告

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调查问卷）

一、调查目的及相关说明

本调查问卷是受烟台市民政局委托，针对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的受益群体，目的是考察项目实施效果及情况。本调查采取不记名方式，且对问卷中提供的任何信息进行保密，调查结果不对外公布，请您放心作答，感谢对此次调查的配合。

二、调查内容（请在您认可的选项内填写“√”）

1. 您所在的社会组织名称：-----

2. 机构类型：☐社会团体 ☐社会服务机构 ☐基金会 ☐其他-----

3. 获得资金支持类型：☐以奖代补项目 ☐案例大赛获奖奖励

4. 您对本次资金拨付的及时性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5. 您对资金使用要求（如用途、报销流程）的清晰度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6. 您认为当前资金额度是否匹配项目实际需求:

☐完全匹配（能充分支撑项目落地） ☐基本匹配（略有缺口，可自行弥补） ☐比较匹配 ☐不太匹配（缺口较大，影响服务质量） ☐完全不匹配（无法支撑核心环节）

7. 您机构当前项目在资金支持结束后的可持续运营信心:

☐非常有信心（已建立长效机制，可稳定运营） ☐比较有信心
☐基本有信心（需小幅调整，可维持） ☐不太有信心（缺乏资源，可能缩减服务） ☐无信心（资金结束后将停止服务）

8. 您对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整体满意度?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三、意见及建议

若您对此次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有任何意见及建议，请填写于下方空白处，再次感谢您对此次调查的配合！

通过发放调查问卷，此次共收回满意度调查问卷10份，其中有效问卷10份。将问卷中的调查结果“非常满意/是”“比较满意”“一般”“不太满意”“非常不满意/否”分别按100%、80%、100%、30%和0%的满意度对各个问题的满意度进行换算，计算得出综合满意度为96.40%，项目总体满意度较好。调查问卷结果如下表:

满意度调查统计表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比较不满意	非常不满意	合计	单项满意度
	(份)	(份)	(份)	(份)	(份)	(份)	
您对本次资金拨付的及时性是否满意？	7	3	0	0	0	10	94.00%
您对资金使用要求（如用途、报销流程）的清晰度是否满意？	10	0	0	0	0	10	100.00%
您认为当前资金额度是否匹配项目实际需求？	8	2	0	0	0	10	96.00%
您机构当前项目在资金支持结束后的可持续运营信心？	8	2	0	0	0	10	96.00%
您对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整体满意度	8	2	0	0	0	10	96.00%
综合满意度	96.40%						
调查结论	满意度情况较好						

附件4

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一、项目决策存在的问题	1	烟台市民政局	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规范，部分指标未能量化。
二、业务管理存在的问题	1	烟台市民政局	无
三、项目成本控制存在的问题	1	烟台市民政局	无
四、项目产出存在的问题	1	烟台市民政局	无
五、项目效益存在的问题	1	烟台市民政局	部分社会组织存在服务项目可持续性不足的问题，难以形成长效服务能力，典型如烟台市爱加倍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烟台市敬慈社会工作公益服务中心、烟台市壹公里社区文化交流中心、烟台市千祥公益发展中心等机构。
备注：			

附件5

项目评价情况汇总表

项目 名称	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
主管 部门	烟台市民政局
项目 预算（万元）	80
资金 涉及区市个数	1
项目 个数或资金使用单位数	1
现场 评价项目或资金使用单位数	1
现场 评价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0
现场 评价项目金额占预算金额比率（%）	100%
项目 计划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实际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12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项目实际完成率	100%
截至评价基准日项目实际完成率	100%
项目 完成及时率	10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预算执行率	100%
截止评价基准日预算执行率	100%

项目评价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情况（以指标文为准，与报告资金描述对应）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项目存在问题	意见或建议	主管部门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到位资金金额(A)	执行金额（实际支出B）	执行率(B/A)					
1	2024 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	80	80	80	80	100%	93.50	优	①部分社会组织项目可持续性不足 ②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规范	①建立“资金扶持+长效激励”联动机制 ②增强绩效管理意识，强化绩效管理机制	烟台市民政局

附件7

修正后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烟台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0	
		其中：财政拨款		8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重点支持参与脱贫攻坚、新旧动能转换、社会治理、公益慈善等活动并发挥积极作用的 社会组织。扶持运作规范、作用发挥充分、社会效益突出的5A级、支持型、枢纽型 社会组织。强化社会组织自身能力建设，激发社会组织更好发挥服务会员、服务社会、 服务政府的作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项目支出总成本	≤80万元	满分 20 分，当年支出 80 万元及 以内得 20 分，每超出 1 万元扣 0.5 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组织补助个 数	≥20个	满分 10 分，社会组织补助个数 达到目标得满分，则该指标得满 分，否则以实际完成率为权重计 算得分。
		质量指标	补助资质相符率	=100%	满分 15 分，补助资质相符率 =100%得满分， 否则按完成率* 分值赋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2024年12月31 日	满分 15 分，批量发放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得满分，否则 不得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组织服务能 力和水平	有效提升	满分 10 分，有效提升得满分， 否则按解决率*分值赋分。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组织持续健 康发展	持续健康发展	满分 10 分，社会组织持续健康 发展≥95%得满分， 否则按完成 率*分值赋分。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满分 10 分，根据调查问卷统计结果计算打分： 采用换算百分值的方式先计算出单个问题的满意度，汇总后计算综合满意度：综合满意度 95%（含）以上，本指标得满分；综合满意度 90%（含）-95%得 80%权重分；80%（含）-90%得 50%权重分；满意度低于 80%不得分。
------	-------	-----------	---------	------	---

附件8

专家意见书

一、分项意见

- 1.项目立项表述需要完善。
- 2.项目决策分项标题得分率不要体现。

二、总体意见

专家组听取了“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情况介绍，审阅了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经过讨论，专家一致认为：

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符合市区两级财政部门要求的文本格式，报告全面阐述了所评价项目的基本情况、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项目绩效、主要问题的分析等数据真实、内容完整、案例翔实、依据充分、结论科学，所提建议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三、存在问题及分析

- 1.部分原因分析表述不清楚。

四、意见建议

- 1.建议原因分析作为单独一段表述。

专家组：

日期：2025 年 11 月 7 日

附件9

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评价人员投入及分工
(包括专家)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或职业资格等	拟任职务	工作职责
1	林晶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主评人	对绩效评价项目总体负责，负责被评价的绩效评价项目的内部和外部协调，工作安排，从全局出发，指导、监督绩效评价人员按照相关规定执行评价工作，审定实施方案，负责绩效评价报告的终审复核
2	丁士勇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项目经理	对整个项目的工作情况进行具体管理和控制，完成实施方案、绩效评价体系的初步审定，负责绩效评价报告的二级复核，对整体工作质量把关
3	杨慧昀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评价组长	负责绩效评价工作的实施方案、绩效框架体系的设计、绩效数据的分析等综合事项，以及绩效评价报告的一级审核与修改，安排评价专员完成相应的评价工作
4	陈晓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评价专员	负责申报材料的抽查核实，以及资料的收集、整理以及现场调查和问卷的发放收集
5	商晋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	评价专员	
6	邹伟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	评价专员	
7	李萌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	评价专员	
8	韩存	山东工商学院	教授	评价专家	对实施方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等进行论证评审，以及对评价报告初稿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提出意见和建议
9	杨洪勇	鲁东大学	教授	评价专家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了解市场主体身份、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027850125883
名称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佰零壹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6年01月24日
法定代表人	丁士勇
住所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莱市街46号烟中大厦附楼F 702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6月0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sd.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丁士勇

经 营 场 所： 烟台市芝罘区菜市街46号烟台市行政审批中心702室

组 织 形 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37050043

批准执业文号： 鲁财会[2006]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6年1月13日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山东省财政厅

2023年 6 月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